

证券代码：838791

证券简称：鑫裕智造

主办券商：渤海证券

天津鑫裕房屋智能制造股份有限公司

第四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（一）会议召开情况

- 会议召开时间：2025 年 6 月 18 日
- 会议召开方式：☒ 现场会议 ☐ 电子通讯会议
- 会议召开地点：公司会议室
- 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：2025 年 6 月 7 日以直接书面送达方式发出
- 会议主持人：刘正达
- 会议列席人员：无
-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：

本次董事会的召集、召开程序符合《公司法》等法律、法规、规章及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合法有效。

（二）会议出席情况

会议应出席董事 5 人，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 5 人。

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关于选举刘正达先生担任公司第四届董事会董事长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根据《公司法》、《公司章程》的相关规定，选举刘正达先生担任第四届董事

会董事长，任期三年，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四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。

详见公司于2025年6月20日登载至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的《天津鑫裕房屋智能制造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、监事会主席、高级管理人员任命公告》（2025-072）。

2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无

3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5票；反对0票；弃权0票。

4.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。

（二）审议通过《关于聘任刘正达先生担任公司财务总监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根据《公司法》、《公司章程》的相关规定，选举刘正达先生担任公司财务总监，任期三年，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四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。刘正达先生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，不存在《公司法》中规定的不得担任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。

详见公司于2025年6月20日登载至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的《天津鑫裕房屋智能制造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、监事会主席、高级管理人员任命公告》（2025-072）。

2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无

3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5票；反对0票；弃权0票。

4.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《天津鑫裕房屋智能制造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》

天津鑫裕房屋智能制造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5 年 6 月 20 日